

腦室腹膜分流術

術後注意事項



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

地址：屏東市自由路 270 號

電話：(08) 7363011

<http://www.pntn.mohw.gov.tw>

一、何謂腦室腹膜分流手術？

利用具有瓣膜的單向引流管，將此引流管的一端放入腦室，然後引流管經皮下通到腹腔內，當腦室內壓力升高至某一閾值時，引流管可將脊髓液引流到腹腔。一般只要無發炎感染或阻塞，術後不需取出。

二、適應症：

當腦脊髓液產生過多或是流通不順時，會導致腦部的脊髓液存留過多，而形成水腦。病人可能會出現意識障礙、失智、大小便失禁、走路不穩等症狀，此時需利用腦室腹膜分流手術，將脊髓液引流到腹腔，以降低腦內的壓力。

三、術前之準備：

1. 依一般手術前準備：填寫同意書、照胸部 X 光、心電圖、生化血液常規檢查。

2. 手術前晚請洗淨身體，包括剃頭、洗頭，有擦指甲油者要完全擦乾淨。因行腦部手術所以需剃光頭。
3. 手術前一天午夜 12 點後開始禁食，包括開水、飲料等。
4. 手術全程要有家屬陪伴。

四、術後注意事項：

1. 通常術後禁食至次日，如果沒有噁心、嘔吐的情形即可開始進食。
2. 術後通常採頭部抬高 15 度，為避免減壓太快，應慢慢抬高床頭。
3. 準備下床時，需慢慢改變姿勢，床頭搖高再坐起，在沒有頭暈情形時才下床，以免造成姿位性低血壓。
4. 臥床時，躺向健側，以免傷口壓痛。
5. 注意水份及纖維質的攝入，以避免便秘，通常醫師會開立軟便劑使用。

衛生福利部屏東醫院—「屏醫衛編碼 NO.147：腦室腹膜分流術術後注意事項」護理指導

給予病人護理指導單張。 可說出護理指導內容 1~2 項。 可說出護理指導內容 2 項以上。

指導人員：_____，說明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，病人或家屬：_____，關係：_____

6. 傷口（頭部及腹部兩處）之護理：

(1)頭部傷口因引流管的置入會有些

微凸出，不可任意觸摸或擠壓。

(2)傷口保持乾燥無需特別換藥。

(3)約 7~10 天傷口癒合後給予拆線，

拆線後 2 天可正常洗頭或沐浴。

7. 出院後一週門診追蹤，如有下列情形

請儘速返診：

(1)發燒或傷口出現紅腫、分泌物。

(2)頭痛、頭暈、噁心、嘔吐、意識改

變、活動變差、大小便失禁等症狀

。

制定日期：98 年 02 月

修訂日期：103 年 06 月(3)

審閱日期：113 年 04 月